

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60.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0港元，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982.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按照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644,2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4.7百萬港元，有關款項將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所得款項用途分配。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合共接獲2,124份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08,35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1,762,800股的約0.29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錄得認購不足，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而香港公開發售下未獲認購的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有關重新分配，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減少至508,35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8.84%及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2.88%。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84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7,119,65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7.12% (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已超額分配2,644,200股發售股份，並共有114名承配人，其中80名承配人 (相當於國際發售下114名承配人的約70.18%) 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合共14,900股H股 (相當於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0.09%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0港元 (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本公司的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6,460,400股H股，合共約佔(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5.5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及(b)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的約36.65%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第5(2)段及上市規則第10.04條項下同意的承配人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豁免及上市規則附錄六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向現有少數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惟須符合若干條件。有關條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一節。
-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概非由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於緊接上市前控制本公司5%或以上表決權的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就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慣於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於緊接上市前控制本公司5%或以上表決權的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令行事；及(iii)向任何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出分配將不會導致該等現有少數股東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本。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全球發售項下經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獲配售予（不論以彼等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身為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董事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列人士的申請人（現有少數股東除外）。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23年2月4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我們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644,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644,200股發售股份。該等超額分配可通過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購買或這些方法的組合來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hytec.com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責任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基石投資者均受限於本公告「禁售責任」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責任。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聯交所批准的最低百分比；(d)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H股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e)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inohytec.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供予香港結算其身份證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本公告中的身份證件號碼清單並非完整的獲接納申請人名單。由於個人隱私問題，不會披露僅有實益人姓名但無身份證件號碼的申請人，詳情載於下文。通過其經紀申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以查詢其申請結果；
- 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通過 **IPO App** 的「配發結果」功能或指定結果分配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 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至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通過致電配發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 852 3691 8488 查詢。

本公告包含一份身份證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件號碼是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倘相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在「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件號碼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此兩節所顯示的身份證件號碼在性質上不同。

由於申請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約束，因此在「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結果」各節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會被屏蔽，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的詳情。

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H股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親臨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H股股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預期將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倘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在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並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以及退款金額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及彼等應收的退款金額。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彼等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彼等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受益人為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申請人為受益人)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款預期將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H股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上市日期(預期將為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包銷協議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並無議根據其條款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於收到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股票前按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於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50股H股為買賣單位。H股股份代號為2402。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60.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0港元計算，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982.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737.1百萬港元將用於撥付本公司未來三年的研發。
- 約147.4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三年透過產品推廣及多渠道營銷提升本公司的品牌認受性。
- 約98.3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644,2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4.7百萬港元。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取得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將於適當情況下撥作滿足本公司的額外資本開支需要。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於2023年1月5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合共2,124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508,350份有效申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762,800股的約0.29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508,35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全部有效申請乃就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6.0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的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881,4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58倍；及
- 概無接獲有效申請乃就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6.0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的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

概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已發現並拒絕受理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款項未予兌付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881,4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錄得認購不足，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而香港公開發售下未獲認購的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有關重新分配，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減少至508,35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8.84%及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2.88%。

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地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84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7,119,65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7.12% (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已超額分配2,644,200股發售股份，共有114名承配人，其中80名承配人 (相當於國際發售下114名承配人的約70.18%) 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合共14,900股H股 (相當於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0.09%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釐定如下：

	發售 股份數目 (向下約整至 最接近每手 50股H股的 完整買賣 單位)	估緊隨 全球發售 完成後 已發行 H股的概約 百分比 ⁽¹⁾	估緊隨 全球發售 完成後 已發行 股本總數 的概約 百分比 ⁽¹⁾
Astonish Investment	3,866,650	21.93%	3.29%
Harvest	<u>2,593,750</u>	<u>14.71%</u>	<u>2.21%</u>
總計⁽²⁾	<u>6,460,400</u>	<u>36.65%</u>	<u>5.50%</u>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上表中按總額列示的金額與其中所列金額的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所致。

據本公司所深知：

- (i) 各名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 (ii) 概無基石投資者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慣於接受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令行事；及
- (iii) 基石投資者對相關發售股份的認購概不由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

本集團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任何附帶安排或協議，或憑藉或與基石配售有關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授予基石投資者，但相關發售股份按最終發售價的保證分配除外。

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已發行的繳足H股享有同等地位，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將不會因其基石投資而在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除了按最終發售價保證獲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基石投資者相對其他公眾股東而言在基石投資協議中不享有任何優先權。

各名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於上市日期(包括該日)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的任何時間，其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出售彼等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惟向其任何全資子公司(其將被促使受與該名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約束(包括禁售期限限制))作出轉讓等的若干有限情況除外。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第5(2)段及上市規則第10.04條項下同意的承配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豁免及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向現有少數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分配發售股份，惟須符合若干條件。有關條件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一節。

向現有少數股東作出的分配將不會於本公告中披露，除非該等現有少數股東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此乃由於本公司的A股於上交所科創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實際上難以確定所有現有少數股東。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全球發售項下經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獲配售予(不論以彼等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身為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董事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列人士的申請人(現有少數股東除外)。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概非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於緊接上市前控制本公司5%或以上表決權的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就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慣於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於緊接上市前控制本公司5%或以上表決權的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令行事。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及(iii)向任何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出分配將不會導致該等現有少數股東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本。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2月4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644,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644,200股發售股份。該等超額分配可通過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購買或這些方法的組合來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inohytec.com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責任

本公司及基石投資者須受有關股份的禁售責任（「禁售責任」）規限。禁售責任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 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有上市後 本公司受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本公司受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權百分比 ⁽¹⁾	受禁售責任規限 的截止日期
-----------	------	-----------------------------------	---	------------------

本公司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7月11日 ⁽²⁾
-----	-----	-----	---------------------------

基石投資者 (根據彼等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Astonish Investment	H股	3,866,650	3.29%	2023年7月11日 ⁽³⁾
Harvest	H股	2,593,750	2.21%	2023年7月11日 ⁽³⁾

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 (根據上交所科創板規則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張先生	A股	18,594,117	15.82%	2023年8月9日 ⁽⁴⁾
-----	----	------------	--------	--------------------------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本公司可於所示日期後發行股份而無任何禁售責任。
- (3) 除基石投資協議載列的若干限制情況 (如轉讓予其全資子公司) 外，各基石投資者於所示日期或之前不得出售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在全球發售中獲得的任何發售股份。
- (4) 相關股份須受自2020年8月10日起計的36個月禁售期規限。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可於所示日期後出售或轉讓股份而無任何禁售責任。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b)條的規定；(d)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H股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e)於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 認購的 H股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分配股份 數目所佔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50	1,396	50股H股	100.00%
100	296	100股H股	100.00%
150	67	150股H股	100.00%
200	60	200股H股	100.00%
250	61	250股H股	100.00%
300	31	300股H股	100.00%
350	10	350股H股	100.00%
400	19	400股H股	100.00%
450	7	450股H股	100.00%
500	53	500股H股	100.00%
600	15	600股H股	100.00%
700	5	700股H股	100.00%
800	7	800股H股	100.00%
900	5	900股H股	100.00%
1,000	39	1,000股H股	100.00%
1,500	10	1,500股H股	100.00%
2,000	12	2,000股H股	100.00%
2,500	10	2,500股H股	100.00%
3,000	2	3,000股H股	100.00%
3,500	1	3,500股H股	100.00%

申請 認購的 H股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分配股份 數目所佔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4,000	3	4,000股H股	100.00%
4,500	1	4,500股H股	100.00%
5,000	5	5,000股H股	100.00%
7,000	1	7,000股H股	100.00%
8,000	1	8,000股H股	100.00%
10,000	4	10,000股H股	100.00%
20,000	1	20,000股H股	100.00%
30,000	1	30,000股H股	100.00%
40,000	1	40,000股H股	100.00%
總計：	<u>2,124</u>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08,35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88% (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方式提供：

- 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hyte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供予香港結算其身份證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本公告中的身份證件號碼清單並非完整的獲接納申請人名單。由於個人隱私問題，不會披露僅有實益人姓名但無身份證件號碼的申請人，詳情載於下文。通過其經紀申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以查詢其申請結果；
- 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通過IPO App的「配發結果」功能或指定結果分配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至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通過致電配發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一份身份證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件號碼是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倘相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在「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件號碼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此兩節所顯示的身份證件號碼在性質上不同。

由於申請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約束，因此在「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結果」各節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會被屏蔽，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的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國際發售中的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後 所持H股 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數目 佔國際 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 行使) (附註1)	數目 佔國際 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數目 佔發售 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附註1)	數目 佔發售 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最大承配人	3,866,650	3,866,650	22.59	19.56	21.93	19.07	3.29	3.22
前5大承配人	12,940,400	12,940,400	75.59	65.48	73.41	63.83	11.01	10.77
前10大承配人	17,296,950	17,296,950	101.04	87.52	98.12	85.32	14.72	14.39
前20大承配人	19,019,350	19,019,350	111.10	96.23	107.89	93.82	16.18	15.83
前25大承配人	19,408,150	19,408,150	113.37	98.20	110.10	95.74	16.51	16.15

● 上市後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

股東 (附註2)	認購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後所持H股數目	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3)	認購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附註1)	認購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認購股份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附註1)	認購股份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所持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0	0	18,594,117	0	0	0	0	15.82	15.47
前5大股東	3,866,650	3,866,650	32,890,820	22.59	19.56	21.93	19.07	27.99	27.37
前10大股東	8,620,400	8,620,400	45,322,950	50.35	43.62	48.90	42.52	38.57	37.72
前20大股東	15,075,700	15,075,700	60,141,311	88.06	76.28	85.52	74.37	51.18	50.05
前25大股東	15,996,950	15,996,950	64,819,441	93.44	80.94	90.75	78.91	55.16	53.94

● 上市後本公司最大H股持有人、前5大H股持有人、前10大H股持有人、前20大H股持有人及前25大H股持有人：

H股股東	認購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後所持H股數目	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H股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附註1)	認購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H股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認購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已分配H股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附註1)	認購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已分配H股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所持H股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H股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H股股東	3,866,650	3,866,650	3,866,650	22.59	19.56	21.93	19.07	3.29	3.22
前5大H股股東	12,940,400	12,940,400	12,940,400	75.59	65.48	73.41	63.83	11.01	10.77
前10大H股股東	17,296,950	17,296,950	17,296,950	101.04	87.52	98.12	85.32	14.72	14.39
前20大H股股東	19,019,350	19,019,350	19,019,350	111.10	96.23	107.89	93.82	16.18	15.83
前25大H股股東	19,408,150	19,408,150	19,408,150	113.37	98.20	110.10	95.74	16.51	16.15

附註：

- (1) 認購H股數目包括超額分配H股，而國際發售H股數目及發售股份總數並未計及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H股。
- (2) 主要股東乃經參考截至2022年12月20日的登記股東所持A股及全球發售中獲認購H股的總和釐定。
- (3) 股份數目乃經參考截至2022年12月20日的相關股東所持A股及全球發售中獲認購H股的總和釐定。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H股股東，H股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H股成交，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H股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加倍審慎行事。